

在建交通工程双随机抽查

编号	企业名称	执法检查人员名单	抽查事项内容	检查时间	检查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整改落实情况
20210087	国道G325线合江桥至石岭段路面改造工程	陈海明、陈伟明	(1)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2)从业单位对公路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3)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4)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5)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6)要求被检查单位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资料；(7)进入被检查单位施工现场进行检查；(8)纠正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要求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2021-10-27	存在问题：1.材料标识牌不齐全，个别料斗未张贴标识牌。2.再生料与原材料混放，未能分仓存放，材料堆放不规范。3.1-3#碎石针片状偏多，要求加强检测，杜绝不合格材料进场。 4.K513+100左幅抽取路面芯样厚度285mm（设计280mm），满足要求：强度实测5.77Mpa（设计5.0Mpa），符合要求。5.项目经理、总工、安全主任不在岗。6.拌合场尘土飞扬，无降尘措施。 处理意见：请建设单位针对以上问题认真督促监理、施工单位抓好整改，并将整改情况7个工作日内报我局质管科。	整改已完成。
20210088	省道286线南三岛北涯至南三林场段改建工程	陈海明、陈伟明	(1)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2)从业单位对公路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3)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4)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5)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6)要求被检查单位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资料；(7)进入被检查单位施工现场进行检查；(8)纠正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要求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2021-10-28	一、存在问题：1.钢筋制作场部分钢筋露天放置，无遮盖，有生锈现象。2.K2+166施工钢便桥安全防护、安全警示标牌不规范，缺少警示标志。3.预制场钢筋、电缆放置混乱。4.K2K1+696大桥左幅2-2箱梁回弹检测强度推定值大于60Mpa(设计值50Mpa)，符合要求。5.K1+696大桥左幅1-3预制梁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合格率为90%。6.施工现场缺少风险告知牌。 二、处理意见：请建设单位督促监理、施工单位针对以上问题，举一反三，抓好整改，并于7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情况报我局质管科。	整改已完成。
20210089	国道207至疏港大道连接线（遂溪大道）工程	陈海明、陈伟明	(1)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2)从业单位对公路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3)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4)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5)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6)要求被检查单位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资料；(7)进入被检查单位施工现场进行检查；(8)纠正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要求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2021-10-27	一、存在问题：1.沈海高速大桥湿接缝安全网个别处未挂上，存在事故隐患。2.沈海高速桥面施工安全警示标志标牌不健全。3.沙涌二号中桥2-8#梁体强度回弹51.5Mpa。4.沈海高速大桥右幅第17跨内侧防撞栏实体强度回弹49.6Mpa。 5.K4+640左幅第4主车道基层抽芯实测厚度195mm（设计值180mm），强度为8.2Mpa，均符合设计要求。6.K2+080左幅第1主车道上基层抽芯实测厚度197mm，实测强度为9.4Mpa，均符合设计要求。7.安全隐患排查检查还不够细致。 二、处理意见：请建设单位针对以上问题，督促抓好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于7个工作日内报我局质管科。	整改已完成。

20210090	国道G325线石岭至石圭坡段路面改造工程	陈海明、陈伟明	(1)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2)从业单位对公路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3)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4)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5)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6)要求被检查单位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资料；(7)进入被检查单位施工现场进行检查；(8)纠正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要求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2021-10-27	存在问题：1.沿线施工路段安全警示标牌设置不规范，不完善。2.K520+090-K520+186段路面基层表面不平整，不密实，局部有松散反弹现象。3.项目经理、总工、安全主任不在岗。4.施工安全日记流于形式，记录不详，不能发现问题。5.K520+810右幅抽取水泥稳定基层芯样厚度185mm(设计180mm),厚度满足设计要求；强度实测5.9(设计4.0Mpa)，符合要求。 二、处理意见：请建设单位针对以上问题，督促相关单位抓好整改，并于7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情况报我局质管科。	整改已完成。
20210091	省道S293线田寮村至海洋大学段扩建工程	陈海明、陈伟明	(1)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2)从业单位对公路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3)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4)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5)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6)要求被检查单位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资料；(7)进入被检查单位施工现场进行检查；(8)纠正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要求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2021-10-28	一、存在问题： 1.沿线施工安全警示标牌设置不规范，数量少，存在事故隐患； 2.施工路面剩余渣土未及时清理； 3.安全教育流于形式，无教育时间，教育内容针对性不强； 4.安全会议制度落实不到位，7月份安全会议图片与会议签到表不相符； 5.安全隐患排查巡查不认真细致，用电巡查记录4月至10月27日没发现任何问题，无维修记录； 6.建设单位未完善施工许可手续； 7.监理人员变更未能提供相应变更手续； 8.监理单位未建立安全质量问题台账； 9.K10+900左幅砼面层抽芯检测厚度295mm(设计值300mm)。 二、处理意见：请建设单位针对以上问题督促监理、施工单位抓好整改，并于7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情况报我局质管科。	正在整改



企业名称	执法检查人员名单	抽查事项内容	检查时间	检查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整改落实情况
湛江港东海岛港区杂货码头工程.	袁海旺、张国江	(1)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2)从业单位对水运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3)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4)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5)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6)要求被检查单位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资料;(7)进入被检查单位施工现场进行检查;(8)纠正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要求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2021-10-28	一、监理单位未按要求对施工单位平安工地建设情况进行考核评价并上报建设单位;监理人员配备有待完善,需要配备各种监理人员。 二、EPC的安全台账记录滞后,安全日志记录内容滞后。 三、主体结构几乎完成,地基基础尚未组织分部验收,监理应及时督促EPC单位及时完成报验。 以上问题按相关规定及要求整改,5个工作日内回复局质管科。	整改已完成。
中科炼化一体化项目液化烃码头工程(一期)	袁海旺、张国江	(1)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2)从业单位对水运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3)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4)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5)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6)要求被检查单位提供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资料;(7)进入被检查单位施工现场进行检查;(8)纠正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要求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2021-10-28	一、建设单位台账资料不齐全; 二、监理单位的《安全检查通报》未盖章;"平安工地"未按要求及时报建设单位; 三、施工现场材料堆放欠规范;坍塌检测记录从5月份开始无专人签字;部分资料整理不及时。 以上问题按相关规定及要求整改,5个工作日内回复局质管科。	整改已完成。